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了董事会成员。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管连平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管连平总经理所作《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公司2017年度完成了经营计划的各项目标和工作任务。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17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余元冠、李俊峰、宗文龙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并将在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5.0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86%；实现营业利润45,971.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52%；实现利润总额49,645.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078.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38%。财务决算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年报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430,788,852.86元，母公司净利润为242,712,454.36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24,271,245.44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758,236,338.62元，公司资本公积金为2,105,438,090.94元。

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政策规定，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发展期，资金需求大，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拟定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于同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炎黄新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北京炎黄新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4,594.97万元，较其2017年度承诺净利润3,200万元超出1,394.97万元,完成了2017年度业绩承诺。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Cotopaxi Limited2017年度业绩目标完成情况的议案》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Cotopaxi Limited 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461,360.02英镑，未实现2017年度业绩目标，与2017年度目标净利润5,098,309英镑相差3,636,948.98英镑。公司按照与交易对手方签订的股权收购协议相关约定，调整后续支付的股权收购款。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芯华夏（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海芯华夏（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539.43万元，未实现“2017年度经营性税后净利润不低于2000万元人民币”的承诺。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交易对方需履行利润补足义务。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摩比万思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北京摩比万思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实现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92.30万元，未实现“2017年度经营性税后净利润不低于2000万元人民币”的承诺。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交易对方需履行利润补足义务。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国信会视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北京国信会视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521.03万元，较其2017年度承诺净利润500万元超出21.03万元，完成了2017年度业绩承诺。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同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发表了监事会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关于2018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17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的有关规定，结合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做出修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和《公司章程（2018 年 4 月）》。

议案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现金管理收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7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须购买12个月以内的保本型、流动性高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投资完成，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338.66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实际利息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36%，全部转入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广泛征询意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候选人共6名，具体如下：1、提管连平先生、霍卫平先生、金正皓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提名宗文龙先生、李俊峰先生、李正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宗文龙、李俊峰均已参加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培训，并取得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正宁先生承诺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

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为：同意上述6名董事候选人（其中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已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18年5月15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为了进行大数据图形可视化技术及工业互联网领域扩张，加速底层图形引擎组件技术研发，提供更多垂直行业可视化产品线，深度挖掘大数据技术在工业互联网领域的应用。公司以自有资金4080万元人民币对厦门图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投资完成后占图扑科技51%股权。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管连平：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获学士学位，公司主要创始人；1991 年至 1997 年，曾任国营七〇〇厂设计主管和销售主管；1997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担任东方国信有限执行董事；2008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管连平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16.95%的股份，与自然人股东霍卫平为一致行动人，并与其构成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霍卫平：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吉林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获学士学位；曾任国营北京有限电总厂京信交换系统设备厂团支部书记、技术室主任；1997 年与管连平先生共同创办东方国信；1997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担任东方国信有限总经理；200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霍卫平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12.40%的股份，与自然人股东管连平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并与其构成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金正皓：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数学和系统科学研究院；自 2000 年至今历任公司开发部经理，设计中心经理，战略规划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分布式数据库研发中心总经理。金正皓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0.01%的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宗文龙：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会计学博士，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曾任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研究集中在会计理论与实务领域，尤其是企业会计准则、非盈利组织的财务与会计。宗文龙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以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李俊峰：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金融学博士；2006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取得经济学博士学位；2006 年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集中在资本运营、公司理财、公司治理等方面。李俊峰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以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李正宁：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硕士学位，2005 年毕业于外交学院国际法专业，2009 年至今任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曾任北京浪八矛壹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浪八矛（北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案例指导研究（北京）基地专家咨询委员会志愿专家、上海仲裁委员会担任仲裁员。李正宁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公

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承诺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以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